

農業部林業試驗所

食農教育專業人員共同培訓-「食農教育推動方向與實務解析」課程

一、目的

依據「食農教育法」及「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條件規定以「經歷」、「學歷」及「專長推薦」等三大類型申請，並須於申請前兩年內完成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食農教育專業人員相關培訓時數(共同培訓時數)8小時課程。

上述8小時課程分為線上課程及實體課程兩部分，線上課程為「食農教育政策與法案說明」2小時、「食農教育專業人員申請規定與流程」1小時，實體課程為「食農教育推動方向與實務解析」5小時，本次培訓為實體5小時之課程內容。

二、辦理機關

指導單位：農業部

主辦單位：農業部林業試驗所

三、培訓日期

115年6月1日(星期一)上午10:00-下午4:40

四、培訓地點

林業試驗所行政大樓4樓會議室(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53號)

五、培訓對象

有志從事或辦理食農教育相關之教學、推廣、服務、諮詢或業務之人員，共40人。

六、報名方式

採網路報名，不受理現場報名，請於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認可申請系統(<https://faep.moa.gov.tw/>)註冊，點選我要上課，共同培訓課程查詢，並先完成線上課程「食農教育政策與法案說明」2小時、「食農教育專業人員申請規定與流程」1小時，才能報名本次實體培訓5小時課程。報名截止後，由系統統一發送錄取通知電子郵件，請留意註冊所填資料是否正確。

七、課程內容

時間	課程主題	講師
09：45-10：00	報到	
10：00-10：10	長官致詞、課程說明	
10：10-11：50	食農教育政策與法案簡要說明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戴介三副研究員
11：50-13：00	午餐/休息時間	
13：00-14：30	臺灣林下經濟之介紹	林業試驗所 陳芬蕙特聘研究員
14：40-16：40	端午植物學及手作	林業試驗所 董景生研究員
16：40	賦歸	